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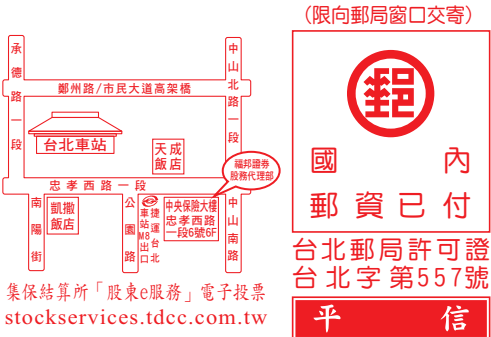
100405

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6號6樓
 客服專線: (02) 2371-1658【公司代號: 4744】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網址: <https://www.gfortune.com.tw/>

股務代理部營業時間：

週一至週五上午8：30至下午4：30

114 年 股 東 常 會
開 會 通 知 書 請 即 拆 閱



股東 台啓

※※※※※※※※※※※※※※※※※※※※※※※※

※ 本次股東常會發放紀念品，領取資訊

※ 請詳閱第五聯「洽領紀念品須知」

※※※※※※※※※※※※※※※※※※※※※※※※

※銀行名稱及代號(請填寫正確)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台灣銀行	004	香港銀行	147	台北第一信託	104
交通銀行	005	三聯銀行	803	基隆市二信	111
合作銀行	006	中國銀行	805	基隆市二信	115
華南銀行	007	遠東銀行	806	淡水一信	116
彰化銀行	008	永豐銀行	807	宜蘭信合社	118
上海銀行	009	大陸銀行	808	桃園信合社	124
上海銀行	011	凱基銀行	809	新竹一信	130
台北富邦銀行	012	星展(台灣)銀行	810	新竹二信	132
國泰世華銀行	013	中國銀行	816	台中二信	146
高亮銀行	016	安泰信託	822	彰化市五信	161
國泰國際商業	017	中國信託	822	彰化市五信	162
全國商業金庫	018	中國信託	020	彰化市五信	163
花旗(台灣)通	021	美國商業儲蓄	023	彰化市十信	165
美商商業銀行	039	菲律賓銀行	025	鹿港信合社	166
渣打銀行	048	美國大通	028	嘉義三信	178
渣打商業	050	新加坡華大	029	台南市三信	188
渣打商業	052	香港商業東	072	高雄三信	204
渣打商業	053	香港商業東	075	花蓮二信	215
匯豐(台灣)	081	美國華商銀行	076	花蓮二信	216
華南(台灣)銀行	080	法國巴黎	082	澎湖二信	222
臺灣新光商業	102	法國東方匯理	086	澎湖二信	223
華南新光商業	103	法國華商	092	中華郵政公司	724
國信銀行	108	日本郵船銀行	098		
廣信銀行	118	日本三井住友	321		

現金股利匯撥聲請書

個人資料權益告知

本公司基於辦理服務事務之目的，在相關事實、法律關係存續或法令規定之期間，就直接或間接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將以書面或電子等方式處理、利用；您得請求查詢、閱覽、補充、更正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如您不願意提供資料，本公司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之相關服務；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拒絕您的請求。

戶名		戶號										(4Y)									
注意 事項	一、貴股東如欲繼續沿用原登記帳戶辦理匯撥，敬請核對原登記帳戶，經確認無誤後本單免寄回。 二、欲辦理變更匯款帳號者，請於右方欄位填入新帳號及加蓋原留印繼續寄回。 三、無區款帳號者將於現金股利發放日以掛號郵寄支票方式寄發。												原登記匯款帳號		皇將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原留印鑑																				
郵代局號		700		局(含檢號)號												帳(含檢號)號					
茲同意本人每年度應分配現金股利依上列聲請書方式辦理，若屆撥不成功即撤銷該帳號。																					

第四聯：委託書（貴股東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填妥此聯寄回。）

4Y)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股東常會出席簽到卡

時間：114年6月16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中市大里區工業9路190號4樓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持有股數：

親自出席簽名或蓋章

※ 法人股
代表人
，另蓋
蓋法指
之指

出席證編號：

委 託 書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4年6月16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承認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2.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1)○贊成(2)○反對(3)○棄權

 3. 本公司擬私募有價證券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皇 將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投標日期 年 月 日

二、發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保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可給予檢舉獎金二十萬元，檢舉電話：(〇二)二五四七三七三三。 委託書取得及使用委託書，可檢附具體事證向集	委託人（股東）		編號 ④Y-114
	股東戶號		簽名或蓋章
	持有股數		
	姓名或稱名		
	徵求 人		簽名或蓋章
	戶 號		
	姓名或稱名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 號		
	姓名或稱名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 址			

編號 (4Y)-114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100

徵求場所及
人員簽章處

聯洲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全國處理徵求事務地址
(全國徵求場所請參照公司網站www.lccco.tw)

地 址	電 話	地 址	電 話	地 址	電 話
台北市中正區襄陽路61樓1、3樓(重慶南星·星展銀行旁)	(02)2382-5390	新北市新莊區新莊路111號(新莊老街上大眾廟正對面)	0928-993059	南投縣南投市文昌街58號(小美布包)(文昌街和復興路口)	(049)222-9821
台北市中正區寧南街30號1樓(漢口街、懷寧街口)(添發昇3樓旁)	(02)2312-0777	新北市土城區學府路一段149號(學生書城)	(02)2270-5415	彰化縣彰化市中正路2段153號(有學書局)(吉祥街口)	(04)725-8207
台北市大同區迪化街一段21號1樓1區1325號(永樂市場1號入口)	(02)2552-6267	新北市樹林區日新街63號(喜來發餐館旁)	0921-837939	彰化縣鹿港鎮香雲路35號(文武廟隔壁)	(04)774-4216
台北市中山區龍江路336號(永泰文具店)	(02)2501-8941	新北市五股區民義路一段172巷6號(玉福農會下波斜對面)	0987-929541	雲林縣虎尾鎮和平路82號(台一書局)	(05)632-3265
台北市大港忠孝東路二段271號5樓13號	(02)2721-2403	新北市淡水區學府路200號(遠北電影院)(淡江大學總站旁)	(02)2621-5498	嘉義市中正路518號(金和書樓)	(05)227-8430
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四段84-1號(億順興泰行)(安東市場旁)	(02)2735-0587	基隆市成功二路99號(阿友餐館)(24小時營業)	0936-058997	台南市東區林森路2段113號(鴻宇光學(望遠鏡)旁)	(06)275-3049
台北市信義區永吉路427號(信譽旅館)(松山路口)	(02)2762-8708	基隆市七堵區東新街2號(七堵車站前店面)(澄時鐘錶)	0911-930081	台南市中西區府前路122號	0917-039389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二段107-52樓2樓之1(皇家宮)	0936-043246	桃園市桃園區文化街85號(南門市場)(文化街與三民路口)	(03)333-2005	台南市安南區海佃路一段213巷52號(淨美洗衣店)	(06)250-4090
台北市士林區德興路32號1樓(三祥文具行)	(02)2834-1768	桃園市中部區明德路75-2號(豐園書局)(近中樞夜市)	(03)494-1993	台南市善化區民治路3號(東元電器商行)(義園園斜對面)	(06)633-4533
台北市北投區溫家路110之1號(羅特思咖啡店)	(02)2894-3945	桃園市龍潭區中正路154號(統一精品男鞋)	(03)479-2301	高雄市三民區農揚街293-55號(慈航嬰兒用品店)	(07)350-2866
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737巷4號(妮妮美妝精品店)(菓易站旁)	(02)2798-5363	桃園市觀音區忠孝路一段186號(中愛汽車)(海巡署附近)	(03)498-5353	高雄市三民區鐵山街54號(後火車站)(鳳鳴電台斜對面)	(07)316-0447
台北市內湖區新福路68號4樓3樓(京美茶行)號出口(樂主杯飲料店)	0936-2055-600	新北市林口區永豐路57號1樓(食品店)155巷進入)	(035)2688-390	高雄市三民區自強路512-3號(力行汽車保養廠)	(07)345-2142
台北市文山区育英街41-1號1樓(新泰芳)	0932-219230	苗栗縣苗栗市為公路84號(清香餅行)	(037)261-069	高雄市鼓山區九如四路923號1樓(茹子電玩)	(07)521-4297
新北市沙止區中正路117號(即可印企業社)	(02)2642-2707	苗栗縣竹山鎮博愛街329號(振生冷氣冷凍電氣行)	(037)470-729	高雄市鳳山區曹公路65號(台灣銀行對面)	(07)746-5038
新北市新店區安和路2段138號之2(依運汽車行)(安坑輕軌R7陽光運動公園站)	(02)2212-4395	台中市北區海亭街21-2號1樓(37號後面)	(04)2230-9676	高雄市岡山區仁壽路92巷8號	(07)626-4122
新北市板橋區陽明街23號1樓(榮成印刷)(新埔站1號出口)	(02)8253-7181	台中市西區忠明南路420號(大青國小對面)(天威文具行)	(04)2376-5545	屏東縣屏東市民豐街200號(民進黨部正後面)	(08)736-2512
新北市板橋區互助街10號(幸福彩)(近新捷捷運站)號出口、新埔國小	(02)2961-1278	台中市西屯區長安路2段48-10號(南無阿彌陀佛)	0937-117789 (04)2299-4256	屏東縣潮州鄉三民路216號(YAMAHA豪華客棧)	(08)864-2722
新北市中和區山路2段131巷16號1樓(南山高中廣福路50巷入)	(02)2248-2750	台中市清水區文昌街74號(精文書局)	(04)2622-3657	宜蘭縣宜蘭市民權路二段150號(多味堂早餐)	0952-088517
新北市中和區永福路68號1樓(順寶電器行)(寶光商場旁)	(02)2942-2700	台中市豐原區向陽路293號(建書局)	(04)2526-0926	宜蘭縣蘇澳鎮瑞祥路33號(阿華手工藝)(阿華工廠)	0927-233909
新北市三重區力行路2段152號(旭隆電器行)	(02)2287-7143	台中市大里區國光路二段119號(花市旁金豐正對面)	0910-583853	花蓮縣花蓮市民權路189-4號(400度手工窯餅Pizza)	(038)228-575



意見書委任人：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書收受者：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書指定用途：僅供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辦理民國一一年

私募有價證券普通股使用

報告類型：必要性及合理性意見書

評估機構：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一年三月十二日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年度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必要性與合理性之評估意見

一、前言

緣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皇將科技」或「該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之資金需求，擬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辦理114年度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該公司擬於114年3月13日召開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依據該次董事會之提案資料，私募額度以不超過6,000仟股為限，擬經114年6月16日股東常會（下稱「股東會」）通過後，自股東會決議日起一年內分二次辦理。 私募對象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2年9月12日金管證發字第1120383220號今規定之策略性投資人為限，其發行價格擬不低於於參考價格之八成且不低於於面額拾元為訂價依據，實際發行價格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依法令規定及以不低於股東會所決議訂價依據與成數範圍內，視日後洽特定人與當時市場狀況訂定之。

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有價證券前一年內至該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起一年內，若有董事席次變動達三分之一，應洽請證券承銷商出具辦理私募必要性與合理性之評估意見。該公司考量與策略性投資人緊密合作，未來不排除私募應募人取得董事席次，致發生董事席次之變動，故委請本承銷商就該公司辦理私募案之必要性及合理性出具評估意見，茲彙整說明評估意見如下：

二、承銷商評估意見

(一)皇將科技最近三年度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列示如下：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註)
流動資產	1,648,503	1,360,880	1,473,28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0,248	572,881	589,065
使用權資產	8,111	11,571	12,768
無形資產	12,956	191,081	175,807
遞延所得稅資產	57,917	60,916	68,074
非流動資產合計	486,470	859,210	866,672
資產總額	2,134,973	2,220,090	2,339,953
流動負債	645,796	652,994	821,642
非流動負債	420,176	302,657	236,737
負債總額	1,065,972	955,651	1,058,379
股本	520,139	549,727	549,844
資本公積	381,927	432,545	432,545
保留盈餘	211,230	161,515	200,429
其他權益	1,029	9,427	12,519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069,011	1,153,331	1,170,845
非控制權益	-	111,108	110,729
股東權益總額	1,069,001	1,264,439	1,281,574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告。
註：113年度自結財務數字由該公司提供。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註)
營業收入	902,832	1,127,064	1,287,537
營業成本	505,778	614,346	737,943
營業毛利	397,054	512,718	549,594
營業費用	407,186	479,816	528,093
營業利益(損失)	(10,132)	32,902	21,50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1,000	(7,514)	42,880
稅前淨利(淨損)	80,868	25,388	64,381
所得稅費用(利益)	24,613	5,431	19,156
本期淨利(損)	56,255	19,957	45,225
基本每股盈餘(元)	1.24	0.27	0.75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告。
註：113年度自結財務數字由該公司提供。

(二)適法性評估

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第三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公開發行公司最近年度為稅後純益且無累積虧損，除私募資金用途係全部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外，應採公開募集方式發行有價證券。參閱該公司113年度自結財務報表為稅後純益且無累積虧損，然因本次私募資金用途係全部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得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辦理私募有價證券；另檢視該公司114年3月13日董事會提案資料，本次私募增資普通股之私募價格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且不低於於面額拾元為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惟實際發行價格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依法令規定及以不低於股東會所決議訂價依據與成數範圍內，視日後洽特定人與當時市場狀況訂定之。其應募人之選擇方式亦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2年9月12日金管證發字第1120383220號今規定之策略性投資人為限。

綜上所述，上開作業程序尚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相關規定。

(三)本次辦理私募案之必要性及合理性評估

1. 必要性之評估

皇將公司主要銷售產品為藥品包裝設備，包括錠劑及膠囊數粒生產線、液體灌裝線、粉末充填線以及光學偵檢機，下游應用於藥廠。該公司受困大環境不景氣和疫情結束後復甦緩慢的影響，致整體經濟及產業充滿諸多不確定性。本次私募資金主要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之資金需求，若藉由本次私募引進對公司未來營運能產生助益之策略性投資人，以強化公司技術、產品類型、客戶結構及市場行銷等競爭力。另因策略性投資人加入，加速公司在產品與市場發展之契機，經由產業各項整合或共同研究開發市場等方式，以協助公司提高技術、增進效率、擴大市場規模，並助於公司穩定成長，對股東權益有正面助益，故辦理私募之必要應屬合理。

考量資金市場及募集資本之時效性、便利性及發行成本，且私募有價證券三年內限制轉讓之規定，可確保該公司與投資人之間長期合作關係，故本次採用私募方式辦理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引進私募投資人實有其必要。

2. 合理性之評估

該公司本次辦理之私募案，本承銷商就以下三方面評估其合理性：

(1) 私募案發行程序之合理性

經檢視該公司擬於114年3月13日召開董事會之提案資料，其議案討論內容、發行程序、私募價格訂定及特定人選擇之方式等，尚符合證券交易法及相關法令規定，並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2) 辦理私募有價證券種類之合理性

該公司本次擬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有價證券之種類為普通股，係市場普遍有價證券發行之種類，投資人接受程度高，故本次辦理私募有價證券之種類應有其合理性。

(3) 私募預計產生之效益合理性

該公司本次擬辦理私募引進策略性投資人，係為充實營運資金之資金運用，並藉此提升技術、增進品質、降低成本及提高效率，提升公司長期核心競爭力及營運績效，考量私募有價證券之轉讓限制可確保公司與投資人之間之長期合作關係，藉其經驗與業務資源，協助公司提升績效及未來競爭優勢，整體而言，本次私募應對該公司營運及股東權益有其正面助益，尚屬合理。

3. 應募人之選擇及其可行性與必要性評估

(1) 應募人之選擇

依該公司擬於114年3月13日董事會之提案資料所載，該公司目前尚無已洽定特定人選，本次私募之應募人將以依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2年9月12日金管證發字第1120383220號今規定之策略性投資人為限。特定應募人係以能協助該公司拓展業務、提升產品與技術開發效益，有利於長期營運發展為選擇方式。

(2) 應募人之可行性及必要性

該公司本次私募案之資金係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之運用，考量該公司為強化長期發展，穩定資金挹注後，可降低營運成本、改善財務結構，提升競爭優勢與股東權益，故本次擬辦理私募案應募人為策略性投資人洽詢應有其可行性及必要性。

4. 本次私募後對公司業務、財務及股東權益等之影響

(1) 對公司業務之影響

本次私募所募集之資金除用以支應日常營運資金需求外，並可藉由長期與策略性投資人合作，帶來對提升市場競爭優勢、拓展市場等效益，以期增加公司之營運表現，拓展業務並增加公司營收及獲利，故本次辦理私募案對公司之業務營運應有正面助益。

(2) 對公司財務之影響

該公司本次擬辦理私募增資發行普通股以不超過6,000仟股為限，如全數發行資金挹注後將強化該公司財務體質；此外，若透過該策略性投資人之經驗及技術，協助該公司降低營運成本並增進效率，應可有效提升該公司績效及競爭力，故本次辦理私募案對該公司財務應有正面助益。

(3) 對公司股東權益之影響

該公司本次擬辦理私募增資發行普通股以不超過6,000仟股為限，如全數發行，將占發行後總股本約為9.84%，受困大環境不景氣和疫情結束後復甦緩慢的影響，致整體經濟及產業充滿不確定性，同時考量生技醫療業務之競爭劇烈，本次私募資金挹注，策略性投資人以長期資金支應未來營運所需，改善財務結構，強化公司體質，長期預期對股東權益亦將有正面效益。

5. 評估意見總結

綜上所述，考量該公司本次私募案募集之資金將用以充實營運資金，期能取得穩定長期資金，進行業務開拓、增進產品生產效益及提升股東權益，就該公司長遠發展，實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另經本承銷商檢視該公司擬於114年3月13日董事會之提案資料，其發行計畫內容、發行程序、私募價格訂定及特定人選擇之方式等，尚符合證券交易法及相關法令規定，並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三、其他聲明

(一)本意見書之內容僅作為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14年3月13日董事會決議及114年6月16日股東常會決議本次辦理私募增資發行普通股之參考依據，不作為其他用途使用。

(二)本意見書內容係參酌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提供之擬於114年3月13日召開董事會之提案資料及該公司之財務資料暨經由「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告資訊或公司提供等進行評估，對未來該公司因本次私募案計劃變更或其他情事可能導致本意見書內容變動之影響，本意見書均不負任何法律責任，特此聲明。

評估人：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鈞鈞



中華民國一一年三月十二日

(本用印僅限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 114 年度私募有價證券必要性與合理性意見書使用)

100405

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6號6樓

4Y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收

貼 票
請 郵

市縣區鄉鎮里村路街段巷弄號之(樓)

寄件人..

減

開 會 通 知 書

一、茲訂於一一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整(受理股東報到時間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假台中市大里區工業9路190號4樓，召開一一年股東常會。會議主要內容：(一)報告事項：1. 本公司一一年度營業報告。2. 本公司一一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3. 本公司一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4. 本公司一一年度盈餘分配現金報告。5. 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及薪資報酬數額與績效評估結果之關聯性及合理性報告。6. 本公司買回股份執行情形報告。(二)承認事項：承認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三)討論事項：1.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2. 本公司擬私募有價證券案。(四)臨時動議。

二、董事會決議分派：現金股利每股配發0.4元。

三、本公司擬私募有價證券案相關內容請詳閱附件一。

四、本次股東會若有公司法第172條規定之召集事由，其主要內容，請逕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點選「單一公司」項下「電子文件下載」項下之「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輸入公司代號(或簡稱)及年度，點選「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或「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查詢。

五、依公司法第165條規定，自114年4月18日至114年6月16日止停止股票過戶。

六、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附股東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乙份，至希查照撥冗出席。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填具第三聯出席簽到卡(無需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填具第四聯委託書後全聯折疊寄回，並請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俟經該部核對資料無誤後，製發出席簽到卡寄交予受託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會，如受託代理人於開會前一天仍未收到出席簽到卡，請於開會當天攜帶身分證明文件至會場辦理出席。

七、本次股東會若有委託書徵求人，本公司依規定擬將委託書徵求書面資料彙總於114年5月16日前上傳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證基會網址：https://free.sfi.org.tw)。投資人進入該網址後，請於「委託書公告資料免費查詢」輸入證券代號查詢。

八、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4年5月17日至114年6月13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服務」(網址：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點選「電子投票」並依相關說明進行投票。

九、本次股東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十、敬請查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第五聯

※洽領紀念品須知※

◎股東會紀念品：全家50元禮券(數量如有不足時，得以同等值商品替代之)。
◎紀念品發放原則：持股未滿1,000股之股東，除股東親自出席股東會或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得領取外，本公司將不予發放紀念品。

◎紀念品領取方式(紀念品恕不郵寄)：

- 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請於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至會場領取。
- 股東如欲委託代理出席並領取紀念品者，請於第四聯委託書之委託人欄簽名或蓋章，自114年5月16日起至114年6月10日止(例假日除外；徵求人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洽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聯洲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徵求場所辦理【徵求股數限1,000股(含)以上】(詳如背面部分徵求場地表)；或洽受託代理人福邦證券股務代理部辦理【紀念品發放，限1,000股(含)以上】。
- 持股1,000股(含)以上之股東，如不親自出席或不要託出席而欲領取紀念品者，請於領取紀念品簽章處簽名或蓋章，於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至福邦證券股務代理部領取。
- 採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如欲領取紀念品者，請持「身分證正本」並列印出「電子投票」平台之「議案表決情形」頁面全頁，自114年6月18日起至114年6月20日止，至福邦證券股務代理部領取(此發放期間非採電子投票之股東不得領取)。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年股東常會

紀念品兌換券

領取紀念品
簽章處

如欲委託出席
仍請於委託書
上簽名或蓋章

委託書使用須知

- 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委託出席者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簽名或蓋章欄內簽名或蓋章即可。
- 本公司於本次股東會委任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擔任股東之受託代理人。股東如未克出席，可於114年5月16日起至114年6月10日止(例假日除外)將第四聯委託書委託人欄部份簽名或蓋章及對各項議案表示意見(不得全權委託，如對各議案未打V者，視為承認或贊成之意見之表示)委任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為受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逾期恕不受理。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集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对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自逕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指 派 書

茲指派 君

擔任本公司之法人代表，出席貴公司一一年六月十六日股東常會，

依法行使一切股東權利。

此致

皇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東(蓋章)：

中華民國114年 月 日